

希伯來書 第十七課...

終極果效的祭物

播映操作小技術：滑鼠 click 各位置

目前補映片號 / 總片數 音量、全螢幕



請按  開始播放

Outline

1. 播映操作
2. 不同於一般的釋經學
3. 講經目的、內容
4. 不同類經文適合的解釋原則
5. 聖經需要解釋嗎？因遇見真確

課程綱要，可指定補映片號內容

1

希伯來書：十¹~18

- 1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不是本物的真像，總不能藉着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
- 2 若不然，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嗎？因為禮拜的人，良心既被潔淨，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
- 3 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；
- 4 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，斷不能除罪。
- 5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：神啊，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；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
- 6 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。
- 7 那時我說：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
- 8 以上說：「祭物和禮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意的，也是你不喜歡的，這都是按着律法獻的。」；
- 9 後又說：「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」；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，為要立定在後的。
- 10 我們憑這旨意，靠耶穌基督，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
- 11 凡祭司天天站着事奉神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，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
- 12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，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。
- 13 從此，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。
- 14 因為他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- 15 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；因為他既已說過：
- 16 主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
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，又要放在他們的裡面。
- 17 以後就說：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。
- 18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，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

2

希伯來書第十章，大致分為三個部分：

第一個部分，十¹~18 把這一卷書最中央主體的部分，也就是五¹~十¹⁸ 這一卷書主體中央最重要的段落。

在這一個段落當中作者很仔細地跟他的讀者解釋：

- 到底我們所經歷的福音是一個怎麼樣的福音？
- 為什麼這樣子的福音讓我們有盼望

在十¹⁹ 下面這一兩個段落，

就跟四¹⁴~16 好像是前後兩個縮短的段落，

把中間這個主體的段落前後包夾：

- 好讓這個中間主體的段落前面有引言，簡述這個段落主要要說的内容
- 十¹⁹~25 就把中間這個主體段落的內容又複誦一遍，作者他先說他要說的是什麼，然後他就仔細地解釋
- 當他把主要的信息全部說完了之後，最後他回溯剛才所傳講的信息那個大要是什麼

引言，簡述主要内容

主體，仔細地解釋

回朔，信息大要



3

終極果效的祭物

從第八章一直到十¹⁸ 大致分成三個部分，

分別交代跟耶穌所成就的救恩有關的人、事、物：

- 八¹~6 很仔細地說「人」—耶穌基督的救恩與我們的關係是什麼呢？

祂是我們在天上聖所的大祭司

- 八⁷~13 往下繼續說「事」，這個耶穌是我們的大祭司，跟我們的觀念是什麼呢？是祂為我們成就了新約

- 九¹~十¹⁸ 就開始講「物」，到底耶穌基督祂自己身為我們在天上聖所的大祭司，成就了並且持續不斷地叫這新約有效，

是憑什麼而做的呢？這個憑什麼而做「物」？

新約有耶穌基督在天上聖所作我們的大祭司，憑藉著祂所獻那個更美的祭獻，因此這個新約得以站立而永存，使得我們如今不但是藉著祂有新約，並且是藉著這更美的祭獻永遠長存



4

第九章一直到 18，主要是藉著**對比**的方式來呈現耶穌所獻上的祭獻是**更美的**，**更美的**意思就是說：先前的確以色列人在會幕在聖殿的時候他們也有祭獻，不過耶穌基督所獻上的祭獻是**更美的**，相較舊約來講不只是**更美**，事實上是**更有效**，只有耶穌基督所獻上的祭獻可以**存到永遠**。

九1~10 那先前在會幕在聖殿裏面的祭獻，到底有多大的果效呢？

那個祭獻有**果效**，不過那個祭獻本身當初設立的時候，就已經預設了它的功能是不完整的，期待一個**功能完整的新約**。

九11~28 那舊約所期盼將來要來的那新約是一個什麼樣的約呢？

那個約是一個在天上聖所執行**永遠有效的約**。

這後來的約相較於先前的約在聖經當中在這裏就說：

它是**舊約**與**新約**，從對比來講，作者說既然是在新約裏面耶穌所獻上有效的祭獻，使得**新約超越舊約**，甚至嚴格來講，應該要說**新約取代了舊約**。

關鍵，**新約的祭獻**何以比舊約的祭獻**更為有效**呢？

這就是 11~18 作者在這裏要說的。



5

11~18 可以分成幾個部分來讀它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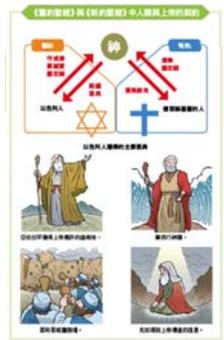
1~4 先交代若是後來有耶穌基督所成就的**新約**，那先前同樣也是耶和華神所頒布的**舊約**怎麼會就**失效**了呢？特別是有**舊約**背景的讀者，他一定要先問這個問題。

11 他用短短的幾句話先交代這個**新舊**之間的關係，他先說：「**律法**既然是以後要來的美好事物的**影子**，不是**本體的真相**。」

- 他的意思是說**舊約**的確是耶和華所賜下的，這一點沒有沒有任何的**疑問**、也沒有任何有**爭議**的問題存在
- 「**新約**取代了**舊約**」，意思是先前的**舊約**耶和華賜下的時候，原本就沒有賦予它**除罪的功能**

若是**相信摩西律法**關於贖罪的吩咐，人就帶來祭物獻上**贖罪祭**、**贖愆祭**的時候，他**相信**耶和華所吩咐獻祭的人，誠心相信這祭的功能、也如此獻祭，這人的**罪責**就**因此得免**。

既然**舊約**是這樣子的允諾：每一個帶祭物來獻的人，他誠心來獻他就**罪得赦免**，**舊約**的確是這樣子允諾的、的確是**有功能**的。



6

作者要澄清：這並不是意味著說他們得以**除罪**，

他只是周而復始的一年又一年、為他所犯的罪來到耶和華面前求救免，這個人習慣甚至是喜歡犯罪的那個本性、那個心**仍然**在裏面，**免除罪責並沒有辦法改變這個人**。

5~10 既然**舊約**它不能夠**除罪**，那**舊約**的功能是什麼呢？

5-7 所以**基督**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：祭品和禮物不是你所要的，你卻為我**預備了身體**；燔祭和贖罪祭不是你所喜悅的。那時我說：「看啊，**我來了**！」經卷上已經記載我的事。

藉著耶穌基督來，以**自己的身體為祭物**成就一個新的祭獻，

這個新的祭獻是要突顯**新約**跟**舊約**之間那個**差異**，

把耶穌以自己「**獻己為祭**」的心意，用經文把它說出來：「那時我說：**我來了**。」

祂是**有意志**的，知道自己是**以無罪的代替有罪的人**，

- 既然獻己為祭，祂就是**舊約**的祭物沒有辦法達到的**完美的祭物**
- 耶穌基督的祭物是一個勝過舊約先前被吩咐的祭物，祂是一個**更美的祭物**



7

11~14 繼續從耶穌基督本身是這樣的**祭物**繼續往下講...

既然是**更美的祭物**，這個祭物就**成就了**先前舊約祭物所不能夠達到的功能，這個祭物所成就的約、**新約**就相較於舊約來講，**新約是更美的約**。

10 我們憑著這**旨意**，藉著耶穌基督，**一次**獻上祂的身體，就**已經成聖**。

經文接著說：祂**成就了這約**，高過諸天、為父所悅納，如今**坐在父寶座的右邊**。

這個經文、這個意含，作者在前面已經出現過好多次，

當我們如今**回溯**耶穌基督**已經**所成就的救恩，

那個成就的救恩是**毫無疑問**的—

父神藉著悅納祂的兒子耶穌基督，

經過「**死裏復活**」階段，如今**來到神的面前**，

這個容許一個**承擔罪責**的人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，

- 就已經意味著：神悅納祂那個**代贖的功能**，是藉著耶穌基督**已經生效**
- 這個**接納**已經意味著說：神不但認耶穌基督這個**代贖的動作**，並且耶穌基督自己代表**所有凡屬乎祂的人**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，這個所成就的救恩也被**批准**、也被**認可**



8

新約的祭獻，所以較**舊約的祭獻**更為有效，是因為**那個祭物更為有效**。

15~18 既然耶穌基督自己是**神的兒子**，祂具備代表**所有凡屬乎祂的人的代表性**，
祂**自己被悅納**，就已經隱含著**所有凡屬乎祂的人也同時被悅納**。

先前**舊約**沒有給贖罪的人一個**永恆的允諾**，

這些認罪的人去年一年當中他們的**罪責得赦免**，
可是今年過了，**明年還得再來**。

耶穌基督所成就的**救恩**，是一次就來到父神寶座的右邊，
並且從此就**永遠在神的面前**，

就**允諾**所有**凡藉著耶穌基督來到神面前的人**，

他們也**永遠的在神的面前**，確知自己這個蒙赦免的身分，

確知自己在神的面前**有神恩**的這個事實。



■ **舊約**只不過**免除罪責**，

新約卻叫這所有來到神面前的人，知道自己的罪**永遠得赦免**

■ **舊約**不應許人**罪得赦免**，

新約卻應許凡來到神面前的人，**一次而永遠有效的經驗永遠的恩典**

9

19~20 作者講到一件**新的事情**：



所以弟兄們，我們憑著**耶穌的血**可以**坦然無懼地進入至聖所**，
這**進入的路**是祂給我們開闢的，是一條**通過幔子又新又活的**路。
這一個可以常來到神面前的**新的恩典**，是好像一條**新的通路**，
過去從來沒有**允許**給任何一個來到神面前的人，特別在**舊約**當中，
如今藉著**耶穌基督的救恩**，這個人可以來到神的面前。

125 之後就有一大段的**勸勉**：

我們不但是有**正確的信仰**、不但是從救恩當中有**永恆的盼望**，

並且我們**在愛中彼此經歷同走天路**，

因為你在神的面前**有分**、我在神的面前**有分**，

凡屬乎神的人都在神的面前**有分**。



作者講到這裏的時候他是**非常興奮**地說：

「**我們所有蒙恩的人都得著一條通路可以來到神的面前**。」

既然如此，我們怎麼能不常來到**施恩的寶座**面前，向祂求**隨時的幫助**呢？

我們用這樣的經文彼此**勉勵**，願耶和華賜福給你。

10